

社会主义思想教育问题解答

(第二册)

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

福建人民出版社

289

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問題解答

(第二冊)

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

福建人民出版社編輯部編

福建人民出版社

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問題解答
(第二冊)

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

*

福建人民出版社編輯、出版
(福州河东路得貴巷18号)

福建省书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証出字第001号
福州第六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福建分店發行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張2 1/8 字数44,000

1957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

1958年6月第4次印刷

印数207,441—258,455

統一书号: 3104·21

定 价:(5)一角六分

編 著 的 話

为了適應社会主义思想教育的學習需要，我們搜集了在反右派斗争中所涉及的一些主要問題，組織力量編寫成这套問題解答。全書共分六冊，將陸續出版。這本書的內容，主要是通过批駁右派分子形形色色的謬論，以达到明辨大是大非，提高社会主义覺悟的目的。但由于書中涉及問題十分广泛，而編寫時間短促，水平又受到很大限制，一定有許多問題解說得不很透徹，也許还有一些錯誤的地方，只能作为大家學習中的参考。同时，希望讀者不吝指正，以便再版時進行修改。

1957.10.1.

目 錄

社 會 主 義 革 命

- 一、肅反是好得很，还是糟得很？……………（ 1 ）
- 二、有人說：“肅反成績虽大，偏差更大，得不偿失。”
是否事实？……………（ 4 ）
- 三、肅反中的群众斗争和机关单位人員执行搜查工作的做法是不是違反法制？……………（ 8 ）
- 四、右派分子說：“过去‘三反’‘五反’和肅反运动的做法是胡鬧、殘酷的，它已使是非、廉耻、理性一扫而空，遺毒之深难以估計。”是这样嗎？这种說法的用心何在？……………（ 10 ）
- 五、有人說：“今天新社会人与人的关系是互相排斥、互相打击，沒有友誼，沒有人情味，六親不認。”是这样嗎？我們應該怎样來認識新社会的“人情”問題？……………（ 14 ）
- 六、有人認為解放后的新社会是“无道”，是“乱世”。
这是事实还是誣蔑？正確的認識应当怎样？……………（ 17 ）
- 七、“士为知己者死”的观点，錯誤在那里？……………（ 20 ）
- 八、思想改造是有伤知識分子的“自尊心”嗎？……………（ 24 ）
- 九、在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中，農業合作化“冒進”了嗎？…（ 29 ）
- 十、有人說：“定息七年实际上只贖買三分之一，沒收三分之二，要說贖買就應該定息二十年。”这話为什么

- 不对? (32)
- 十一、官僚主义比资本主义是不是更危险? (36)

社 會 主 義 建 設

- 一、有人說：“歷代統治者做了一百件事，只有一兩件是好的；共產黨通天，最多也只做了一半好事。”情況是不是这样？應該怎样認識? (41)
- 二、有人說：“成績是基本的，缺点是次要的，已經成為估計工作成績的教條和公式了。”這話對么? (44)
- 三、有人說“第一個五年計劃中，重工業投資太多，輕工業和農業投資太少，因而影響了人民生活的改善”。對么? (46)
- 四、有人說：“共產黨萬稅、萬稅、萬萬稅。”這種說法錯在那里? (50)
- 五、有人說：“糧食統購統銷搞糟了，農民的生活不如解放前，快要餓死了。”這話對嗎? (54)
- 六、有人說：“買東西，乘車船都要排隊，社會主義優越性何在!” 這話對嗎? (58)
- 七、有人說：“工人生活好，農民生活苦。”對嗎? (60)

社会主义革命

一、肅反是好得很，还是糟得很？

污蔑肅反运动是資產階級右派分子向共產党猖狂進攻的一个突出方面。右派分子散布种种謬論，把1955年的肅反运动描繪成一幅“恐怖”的圖景，說肅反运动是違反國法人情，毫无成績，“糟糕透頂”，企圖以此激起“公憤”，搞垮共產党。

什么是主要的？是成績，还是錯誤？要对肅反运动作出正確的估价，首先必須進行全面分析。

解放初期，在我國各地曾經开展过一次群众性的鎮压反革命运动，嚴重地打击了國內殘余反革命分子的凶焰，摧毀了反革命的社会基礎，保證了我國國民經濟的恢复和發展，社会秩序的安宁和國防的巩固。那么，那次鎮反运动是否已經徹底肅清了反革命呢？沒有。有少部分漏网的反革命分子接受了鎮反运动的教訓，更加隱蔽地潜伏下來，而美蔣特务机关仍旧不断地派遣特务潛入我國大陸。这些反革命分子伪装巧妙、活动詭秘、手段毒辣，是我們國家和人民的危險的敌人。1955年的肅反运动，是專門对付这些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广大人民群众在党的領導下，和專門的國家机关——公安部門密切配合，向这些反革命分子展开了扫蕩战。就已經定案的來說，全國一共清查出 88,000 多名反革命分子。其中不包括普通的歷史反革命分子。由于國家采取了更加

寬大的政策，普通的歷史反革命分子不以反革命分子論處了。這88,000多名反革命分子中，有的是美蔣特務機關派遣的特務間諜，有的是重要歷史反革命分子，有的是多種多樣的反革命集團，其中現行的反革命罪犯有3,800余名之多。有相當一部分反革命分子還竊據了重要部門的重要職位，有的是中央的司長、副處長，有的是市的副局長，有的偽造了“英雄”、“功臣”稱號，參加了全國慰問解放軍代表團的主席團。還有一部分則是歷史上血債累累的反革命殺人凶犯。這裡有二十年前殺害方志敏烈士的劊子手；有親手殺害中共四川省委負責人和楊虎成將軍及300多位革命志士的凶犯，有殘殺陳潭秋、毛澤民等250多位烈士的罪魁。對於這些反革命分子，我們難道能夠讓他們為非作惡，任意破壞，逍遙法外嗎？八萬多名反革命分子對全國六億人口來說，比例雖小，但也並不是一個很小的數目，他們對人民的危害有多大啊！把這些反革命分子清查出來，對於保證我國國防和社會主義建設的安全，意義很大。這是肅反運動的第一個方面的成績。

聲勢浩大的肅反運動，顯示了人民群眾的强大威力，黨和政府寬大的肅反政策，即“坦白從寬，抗拒從嚴，立功折罪，立大功受獎”的政策，深入人心，加上國際上和平民主力量的日益强大，促使了反革命分子內部的分崩瓦解。一年多來，全國有19萬余名反革命分子投案自首。其中有不少是長期潛伏和美蔣派遣的特務間諜分子。因此，社會治安空前鞏固，1956年全國的反革命案件比1955年減少了40%以上，其他刑事案件也減少很多。這種安定的局面，更有利於我國社會主義革命的順利進展。這是肅反運動的第二個方面的成績。

在這次肅反運動以前，有許多機關幹部、學校教員等還背着

沉重的歷史包袱，他們有些政治歷史問題沒有搞清楚，例如隱瞞參加反動組織，隱瞞反動身分，隱瞞歷史上的劣迹等等。因此精神上負擔很重，自己問題沒有搞清，就難去劃清敵我界限，同時也不可能全心全意地積極工作。在這次肅反運動中，通過本人交代，組織調查等辦法，全國共查清了130多万人的各種各樣的政治問題。他們歷史上的疑點搞清楚了，作了結論，於是卸下了思想包袱，解除了精神負擔，同黨和政府更加靠攏了，因此能夠更加愉快地積極地工作。這種情況對於社會主義事業，或者對於本人來說，都是極為有利的。這是肅反運動第三方面的成績。

肅反運動以後，反革命分子是否已全部消滅了呢？今後還有沒有肅反工作呢？只要國際上還有帝國主義，台灣還有蔣介石集團，反革命分子總是會有的，因此肅反工作仍舊要繼續下去。通過這次肅反運動，鍛煉了廣大的人民群眾，使大家提高了寶貴的革命警惕性，懂得怎樣去識別暗藏的敵人，這對於做好今後的肅反工作，是極為有利的條件。這是肅反運動的第四方面的成績。

這四個方面的巨大成績是鐵的事實，誰也否認不了。說肅反運動毫無成績的人，是閉起眼睛在說謊話。

肅反運動中也有些錯誤和缺點，但同這些成績比較起來是微小的。同時，這些錯誤和缺點，也是完全可以糾正和彌補的。所以我們說肅反運動好得很！

說肅反運動沒有成績的是些什麼人呢？一種是壞人有意反對。資產階級右派分子同人民站在相反的立場上，他們既然要反共反社會主義，自然會同情反革命分子，而對黨和政府所領導的肅反運動和運動中的積極分子仇視和怨恨，這是一種階級本能在作怪。有的右派分子，本身在解放前就是殺人不眨眼的劊子手，例

如黃紹竑，他竭力污蔑肅反運動，以此來向党猖狂進攻，更是毫不奇怪的事了。

還有一種人，他們承認肅反運動有成績，但是認為清查出來的反革命分子太少了，不值得搞這樣大的運動。這種人不了解全國八萬多反革命分子並不是少數，不了解就是少數的反革命分子也會作出嚴重危害國家和人民利益的禍事來。造一座大橋要化成千上萬的人力和幾年功夫，可是破壞這座橋，只要一兩個反革命分子一會功夫就可以了。青島曾捕獲一個反革命分子，他的罪行只是把一塊小石頭嵌放在一個火車發電機的機件里。如果不是發現得早，一列火車，許多人的生命就會在很短時間內毀滅。所以，對於反革命分子麻痹大意是要不得的。

此外，有少數被錯鬥了的人，傷了感情，心里很難受，也埋怨肅反運動沒有成績。這些人要克服個人情緒，全面的而不是片面的，正確的而不是感情沖動地去估計肅反運動的成績。只要能站在維護革命利益的立場上來看待個人所受的委屈，就會心平氣和了。何況鬥錯了以後，又已賠禮道歉，作出正確結論，那麼就不應該仍舊心懷不滿。一個革命幹部不能因為受了一點個人的委屈，就忘了立場，甚至背叛真理，被敵人所利用。

結論應當是：肅反運動是好得很，不是糟得很。（方芳）

二、有人說：“肅反成績雖大，偏差更大，得不償失。”是否事實？

我們說肅反好得很，成績很大，但並不否認在肅反運動中曾發生過錯誤，出過偏差，在個別單位，偏差還很大；但這些錯誤同肅反運動的偉大成就比較起來，是次要的。所得，對於國家建

設，人民幸福的貢獻不可估量；所失，只是局部的、暫時的，完全可以彌補糾正的。如果因為有了一些錯誤，就全盤推翻肅反成績，認為“不如不肅”，那麼等於因噎廢食，縱容反革命分子來破壞國家建設，危害人民群眾的生命財產，這是很危險的。

有些右派分子說肅反運動中是“寧左勿右，草菅人命”。事實是否如此？黨和政府的肅反方針，是“有反必肅，有錯必糾”，“提高警惕，肅清一切反革命分子；防止偏差，不冤枉一個好人”。黨和政府既反對有反不肅，放過壞人的右傾思想，也反對無反也肅，鬥錯好人的左傾思想。而且採取了各種措施，儘可能防止錯誤的發生和擴大。這樣做，確實避免了許多錯誤，使整個運動基本上健康地開展，取得很大成績；但是中國這樣大，人這樣多，反革命分子又這樣隱蔽，在執行中產生一些錯誤也是難免的。對於整個肅反運動來說，黨和政府領導上並沒有什麼“寧左勿右”的傾向。

根據北京市的檢查，1955年1月至1956年上半年逮捕的反革命犯，其中95.97%是捕得正確的，錯捕的占1.29%，有罪惡但按政策可以不捕的占2.74%。這說明搞錯的僅僅是少數。成績大還是偏差大，看了這個統計數字就一目了然了。

肅反運動中的錯誤，是既有右也有“左”（這裡的左是加引號的左，是“左”傾）。右是有些單位漏掉了一些本來可以查出來的反革命分子，“左”是有些單位錯鬥了一些好人。所以，肅反運動中發生的錯誤，不是全部都是因為“寧左勿右”，有的是因為“寧右勿左”而產生的。右派為什麼只反對“寧左勿右”，不反對“寧右勿左”呢？原來其中大有文章，因為專反“寧左勿右”，就會倒向“寧右勿左”，實際上就是陰謀保護反

革命。不然为什么黃紹竑之流的右派分子一再大声疾呼，为反革命分子喊冤，叫囂要平反呢？原來他們和反革命分子臭味相投，都是站在反共反人民的反动立場上。不信，請看章罗联盟惡性發展民主党派組織的方針，他們对于反革命分子有多么濃厚的兴趣和感情。右派分子的用心豈不是昭然若揭了嗎？

既然党和政府規定了正確的肅反方針和政策，又采取了各种防止錯誤的措施，为什么还会發生錯誤呢？这是因为，反革命分子越來越隱蔽，他們巧妙地暗藏在人民群眾中間，少数坏人混在好人堆里，臉上沒有招牌，要把他們肅出來，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加上有些單位領導干部还有主观主义毛病，沒有用嚴肅的态度去進行調查研究，把好人錯認為坏人，把一些平日工作上出過容易引起懷疑的差錯的人也当作肅反对象。另一方面也有真正反革命分子沒有肅出來。这样便把敌我矛盾和人民內部矛盾混淆了，或者把坏人当了好人，或者把好人当了坏人。此外，有一些人过去沒有進行过反革命活动，但是却隱瞞了自己的政治問題，以致引起懷疑，在肅反中挨了斗。由于这样而斗錯了的，隱瞞者本人不能說沒有責任，因为他不該故意隱瞞自己的政治問題；而經過清查，既已作出不是反革命分子的判断，又帮他們搞清了自己的政治歷史問題，也未嘗不是一种收穫。当然，虽說弄清他們的政治問題是好事，但把其中有些人当作反革命分子，却是錯了。

在斗争方式上，肅反初期也曾發生过錯誤，例如有些地方發生了打人罵人的事，然而時間很短，一經發現，很快就糾正了。

有了錯誤怎么办呢？党和政府有錯必糾的決心是很堅強的。漏掉的反革命分子將要繼續清查，不能因为肅反成績巨大而驕傲。

自滿、麻痹松懈。錯斗的好人，一定恢復名譽，賠禮道歉，決不敷衍了事。

右派分子說肅反是“草菅人命”，完全是血口噴人，惡意污蔑。草菅人命的是誰？恰恰是反革命。反革命分子是最殘忍的，嗜殺成性的，國民黨反動政府提出“寧可錯殺一千，不可放過一人”，多少無辜人民群眾被國民黨反動派所殺害。這同共產黨提出的“提高警惕，肅清一切反革命分子，防止偏差，不冤枉一個好人”，是根本不同的。黨和政府不僅不容許冤枉一個好人，就是對於真正的反革命案件，也是經過嚴密深入的調查才處理的。河北灤縣“千人坑”大慘案兇手張占鰲在破獲逮捕之前，我們的工作人員曾經跑了三萬餘里路，六十六個城市和村莊，費時三個月，查清了他的反革命罪行。

黨和政府對於反革命分子還提出“坦白從寬，抗拒從嚴、立功折罪，立大功受獎”的政策，許多反革命分子得到寬大處理，得到重新做人的機會。周恩來總理在1957年6月26日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四次會議上所作的政府工作報告中，曾作了這樣的分類和統計。“在政府歷年來處理的反革命分子中，計有以下四類：（一）因積惡累累民憤極大而判處死刑的占16.8%，其中絕大多數是從解放後到1952年判決的，這在當時是絕對必要的；（二）實行勞動改造的占42.3%，其中已經刑滿釋放或者安置生產的占25.6%，現在在押實行勞動改造的占16.7%；（三）實行管制的占32%，其中已經解除了管制的占22.9%，現在仍管制的占9.1%；（四）逮捕後寬大處理、教育釋放的占8.9%。由此可知，在這些反革命分子中，有57.4%是經過勞動改造或寬大處理而得到釋放和撤銷了管制的，他們已經獲得了重新做人的機會，其餘仍在

劳动改造或者管制中的，只要他們認罪守法，老老实实地接受改造，也將會得到重新做人的机会。”

这样的分別对待，这样的寬大处理，是不是“草菅人命”，正直的人是一眼就可以看得出來的。（方芳）

三、肅反中的羣众斗争和机关單位人員执行搜查工作的做法是不是違反法制？

要肅清反革命，必須依靠發動廣大羣众積極展开斗争，和專門的國家机关——公安部門工作相結合，才能办得到。暗藏的反革命分子十分狡猾，他們混在好人中間，都有很好的保护色，不容易分辨。公安部門虽有肅反的專門知識，但是畢竟干部有限，耳目不多，无法对每一个反革命分子都摸清底細。羣众就不同了，好似天罗地网，到处皆是。反革命分子总得混在羣众中間，他們的一言一動，逃不出人民的眼睛，除非不進行陰謀活动，要進行活动，那怕再隱蔽，也难免会有蛛絲馬迹落在羣众眼里、耳里。人民羣众如果缺乏警惕性，如果无心，这些可疑的材料会被輕輕放过。人民羣众一經發動，他們提高了嗅覺，就会提供出許許多多寶貴的材料，对辨別反革命分子有極大作用。当然，單有羣众运动也不行，还要有專門國家机关做許多專門的为羣众所不熟悉和无法負担的工作。

羣众运动和專門工作相結合，这就是肅反运动的一个基本經驗。它保證了斗争的健康展开，比較容易發現暗藏的反革命分子，也比較能少犯錯誤。

肅反中的羣众斗争是不是違法呢？肅清反革命分子是國家憲法所規定，当然是全國人民应尽的义务。羣众起來斗争反革命，

這不僅合情合理，也是合法的，難道說見反不肅，養癰貽患，才算是合法嗎？

有人說發動群眾鬥爭容易違法，例如在肅反中曾發生過打人罵人罰跪等偏向。不錯，群眾一經發動，壞人擺在眼前，有時情緒容易激動，如果領導上不好好掌握和教育，在鬥爭方式上會出些偏差。但是，這種現象完全可以避免，發生了也可以糾正。我們還是因為怕發生偏差而不進行肅反，把反革命分子保存下來好呢？還是肅清反革命，有了偏差就糾正好呢？凡是人民，都會選擇後者。

有人說，肅反是國家機關的職責，發動群眾鬥爭，便是越俎代庖，違反法制。這種說法也是不通的。制定法律和執行法律都要依靠人民。國家機關是秉承人民的意志辦事的。人民起來肅清反革命，這是幫助政府履行職責，更好地肅清反革命，有什麼錯呢？難道可以把國家機關和群眾分家嗎？只有反動政府才這樣。人民政府是始終依靠人民、和群眾緊密聯繫在一起的。

為什麼右派分子口口聲聲說群眾性的肅反鬥爭是違法的呢？拆穿了說，因為他們要包庇反革命，他們害怕群眾的威力，害怕群眾鬥爭會把反革命分子一掃而空。所以用“法律”的名義阻擋群眾鬥爭，不過是想為反革命築防空洞。

機關單位人員執行搜查工作的做法是否違法？這要看搜查的時候有沒有公安機關的搜查証。如果有，是合法；沒有，便是非法。這也是憲法所明文規定的，而在肅反運動中，所有搜查都是經過合法手續的。

有人說，搜查工作應當由公安部門工作人員執行，不能由一

般机关工作人員执行，否則就是違法。憲法上有沒有这样一条規定呢？沒有。所以，這不能說是違法。事實上由于肅反運動的廣泛展開，機關單位多，都由公安機關來搜查是应付不了的。所以由公安機關委托各个機關單位的工作人員進行搜查，而且事先還規定紀律，交代辦法，以免發生偏差，這樣做，完全是必要的，正確的。

搜查工作是調查研究工作的一個組成部分，為了使肅反運動健康開展，必須進行實事求是的，認真嚴肅的調查研究，弄清情況，查明真相，才能肅清壞人，又不冤枉好人。所以調查研究是保證肅反運動健康進行的一个關鍵。這樣做是完全必要的。為了調查反革命分子的材料，查清有些干部的政治歷史問題，黨和政府不惜花了很多人力、物力、時間去做這件工作，這就是黨和政府對待肅反工作嚴肅負責的重要證明。為了搜集材料，查清問題，進行某些必要的搜查工作，是不可少的。至于有些好人，也受到搜查，這是錯誤的。有錯必糾，需要向本人道歉。但搜查工作本身並不是違反法制。（方芳）

四、右派分子說：“過去‘三反’‘五反’和肅反運動的做法是胡鬧、殘酷的，它已使是非、廉恥、理性一掃而空，遺毒之深難以估計。”是這樣嗎？這種說法的用心何在？

右派分子這種說法，對我們的“三反”“五反”和肅反運動，是一個極大的污蔑。這樣講，也許他們並不服氣。他們會說，我只是反對運動的“做法”，並不是反對運動本身。這是假話，是施的“遮眼法”。所謂反對“做法”云云，只是耍的花槍而已。因為他們知道，赤裸裸地反對這些運動是不行的，是會馬上遭到

人民的反击的。如果僅僅是“做法”有問題，何至于“是非、廉耻、理性一扫而空”，又何至于“遺毒之深难以估計”呢？

“三反”“五反”运动不是反旁的，而是反对貪污、浪費和資產階級思想，反对行賄、偷稅漏稅、盜竊國家資財、偷工減料、盜竊國家經濟情報等違法亂紀的行为。“三害”“五毒”和國家人民的利益是不相容的，如果不反对，任其存在和發展，眼看國家人民的利益受到損害而不加过問，这难道能叫做分得清是非么？資產階級違法分子，为了达到偷漏、盜竊的目的，用金錢、女人，甚至用自己的妻子女儿，來引誘國家机关干部；少数为資產階級糖衣炮彈击中了了的干部，为了一己私利，接受賄賂，浪費國家資財，置國家人民的利益于度外。这种种行为还談得上廉耻和理性嗎？我們如果容忍上面种种醜惡的現象存在，不加反对，任其氾濫，那才真正会“使是非、廉耻、理性一扫而空”，它的“遺毒”才真正是“难以估計”。我們工人階級和一切有正義感的人，是不能容忍这种現象存在的，是不能坐讓資產階級猖狂進攻的，所以党才提出了“三反”“五反”运动。“三反”“五反”扫清了这些資產階級的毒害，打退了資產階級的進攻，它使得是非分清，它使得廉耻和理性伸張，它使正氣上升，邪氣下降。

至于肅反，这是广大群众的要求。广大人民群众長期被反革命分子和各种惡霸压迫剝削，不肅清反革命分子，人民群众便不能得到解放，便不能抬起头來。解放后，反革命分子并不甘心死亡，时刻在兴風作浪，陰謀复辟，不肅清反革命分子，人民的政权也不可能得到巩固。凡是参加过土改的同志都能体会到这一点，如果不反霸、不鎮反，土改的勝利就沒有保証，農民便不能徹底翻身，農村生產力也就得不到解放。从匈牙利事件对我國的